

关于《北京市通州区促进智能建造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的起草说明

一、文件制定的背景依据

2022年1月，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随后在全国范围内遴选北京市在内的24个城市，开启为期三年的智能建造试点。2023年3月，北京市住建委印发《北京市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工作方案》，明确围绕通州区打造智能建造产业集群，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为加快落实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工作部署，率先探索新质生产力赋能传统建筑业转型升级路径，结合通州区实际，制订本措施。

二、起草过程

2024年2月起，通州区住建委全面梳理了本地智能建造试点成果和当前工作基础，对本地发展优势和前期经验进行了深度总结。随后，全面调研其他试点城市发布的相关政策措施，充分借鉴各地经验做法。2024年4月形成初稿后，向相关职能部门和部分企业初步征求意见并结合意见反馈情况进行了首次修改完善，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三、主要内容

文件包含4个方向共11条措施：

一是明确对智能建造相关企业和产业活动提供多项支持，包括对符合条件的特色企业和产业生态圈给予资金支持；

对企业租赁生产办公场地或投资建设智能化工厂提供资助等。

二是对智能建造领域人才加大培养支持力度，包括对博士后工作站及高层次人才提供专项资助；对技能人才培养给予资金奖励等。

三是在科技创新层面给予相应支持，包括对各级创新平台和重大项目的支持；对“企业-科研机构”联合体开展技术研究与成果转化的支持以及对企业参与技术标准研制的支持等。

四是发挥好市场环境对产业发展的促进作用，包括利用好副中心建筑市场规模优势，多举措引导工程项目推广；优化智能建造试点项目审批流程和服务方式等。